

证券代码：837932

证券简称：方图智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方图智能（深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东亮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潘丽媛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方图智能（深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3-036）。

2.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董事吴东亮、许忠、曹洁、张碧强、潘丽媛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员，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方图智能（深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3-037）。

2.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董事吴东亮、许忠、曹洁、张碧强、潘丽媛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员，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方图智能（深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3-038）。

2.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董事吴东亮、许忠、曹洁、张碧强、潘丽媛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员，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持股计划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期员工持股计划；

(2) 若员工持股计划发生变更和终止等事项，在履行持有人会议审议、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后，授权董事会办理的相应工商变更等事宜；

(3)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份额及对应标的股票的限售和解除限售的全部事宜；

(4)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所涉及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5) 本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做出相应调整；

(6)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7)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所回购的股份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拟将回购股份用途调整为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商融（北京）智能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对部分长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核销应收账款坏账金额 4,803,611.72 元。

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账龄较长，公司已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催收，仍无法收回，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上述款项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因此本次核销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影响。公司对上述款项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本次应收账款坏账核销，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应收账款坏账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追加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审议通过《关于追加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拟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以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现拟将此金额调整至 3300 万元，

融资提供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不动产抵押担保、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质押担保、知识产权担保、保证担保及反担保等，相关具体条款以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追加吴东亮、王凤艳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或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加吴东亮、王凤艳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或反担保的议案》，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东亮及配偶王凤艳拟在 2023 年度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000 万元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融资提供无偿担保或反担保。现将该金额调整至 3300 万元，即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东亮及配偶王凤艳拟在 2023 年度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300 万元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融资提供无偿担保或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属于公司纯受益行为，关联董事吴东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方图智能（深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方图智能（深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方图智能（深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5 日